

广播电视证券节目备案登记表

证券机构名称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中路证券营业部
广播电台、电视台名称		福建经济广播电台
证券节目名称		《下班路上听财经》
是否签定合作协议		否
合作方式、合作期限		否
证券节目	姓名	李劼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5880050338
参与 证券 节目 咨询 人员	姓名 1	李劼
	身份证号码	350102198605124116
	职业资格证书号码	S0550620020031
证券节目时段		2021 年全年交易日 17:00-19:00
证券节目形式		节目时间段内不定期连线
证券节目内容摘要		财经新闻解析及市场点评

关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中路 证券营业部参与电台节目备案的报告

福建省证券期货业协会：

为加强投资者教育，扩大证券投资知识的宣传受众面，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中路证券营业部受福建经济广播电台（FM96.1）、股市百家谈公众号平台邀请，营业部投资顾问李劼参与电台节目录制，具体情况如下：

节目名称：福建经济广播电台《股市百家谈》

福建经济广播电台《下班路上听财经》

节目形式：嘉宾电话连线，嘉宾主持人互动

播出时间：2021年全年交易日 17:00-19:00

参与人员：李劼（证券投资咨询资格证书编号：
S0550620020031）

参与时间：节目时间段内不定期连线

受邀时效：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

节目主题：财经新闻解析及市场点评

分析大盘走势

分析大盘走势及理财技巧

特此报告。

附件：李劼身份证及执业资格证书扫描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五一中路证券营业部
2021年5月19日



李 劼

男 汉

1986 5 12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南营
24号202单元



公民身份号码 350102198605124116

仅限用于参加电诈靶向协会前案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福州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8.30-2038.08.30

路证券营业部



西水斗 35010

登记基本信息

姓名	李劫	性别	男	
执业机构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登记编号	S0550620020031	
执业岗位	证券投资咨询(投资顾问)	学历	本科	
登记日期	2020-02-29			

登记变更记录

登记编号	登记日期	执业机构	执业岗位	登记状态	离职登记日期
S0980110019029	2010-01-0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证券业务	机构内变更	
S0980614010005	2014-01-07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投资咨询(投资顾问)	离职注销	2016-06-16
S1480116090029	2016-09-09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证券业务	离职注销	2016-12-19
S0550117010025	2017-01-21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证券业务	机构内变更	
S0550620020031	2020-02-29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投资咨询(投资顾问)	正常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顾问执业承诺书

投资顾问姓名：李劭

所在部门：福州五一中路证券营业部

本人李劭（身份证号码：350102198605124116）在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期间作如下承诺：

一、本人承诺在公司执业期间不会开立证券账户，不会直接或者以化名、借他人名义持有、买卖股票，也不收受他人赠送的股票。

二、本人承诺所从事的投资顾问、投资咨询等工作不会有违反公司隔离墙制度的不当行为，如发生此类事件，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本人保证遵守法律、行政法规、监管机构和行政管理部门的规定、自律规则、职业道德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并承诺不会从事如下禁止性行为：

- （一）接受客户的全权委托，代理客户从事证券买卖。
- （二）向客户承诺或保证投资收益。
- （三）与客户约定分享投资收益或者分担投资损失。
- （四）为自己买卖股票及具有股票性质、功能的证券。
- （五）利用咨询服务与他人合谋操纵市场或者进行内幕交易。
- （六）编造、传播虚假信息或者误导投资者的信息。
- （七）损害社会公共利益、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 （八）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有利益冲突的业务。
- （九）接受利益相关方的贿赂或对其进行贿赂。
- （十）买卖法律明文禁止买卖的证券。
- （十一）隐匿、伪造、篡改或者毁损交易记录。
- （十二）泄露客户资料。
- （十三）私下代理销售未经公司批准销售的证券或其他金融产品。
- （十四）违规向客户提供资金或有价证券。
- （十五）侵占、挪用客户资产或擅自变更委托投资范围。
- （十六）对外透露自营买卖信息，将自营买卖的证券推荐给客户，或诱导客户买卖该种证券。
- （十七）依据虚假信息、内幕信息或者市场传言撰写和发布分析报告或评级报告。
- （十八）以虚假信息、市场传言或内幕信息为依据向投资人或客户提供投资分析、预测或建议。
- （十九）以个人名义向客户收取投资顾问服务费用。
- （二十）进行业务推广和客户招揽时，对服务能力和过往业绩进行虚假、不实、误导性的营销宣传。
- （二十一）通过广播、电视、网络、报刊等公众媒体，作出买入、卖出或者持有具体证券的投资建议。

(二十二) 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禁止的其他行为。

四、本人保证从事投资咨询、投资顾问业务时，严格执行职业操守，遵守以下承诺：

(一) 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勤勉、审慎地为客户提供投资咨询和投资顾问服务。

(二) 遵守客观、公正、诚实信用原则。

(三) 提供证券投资顾问服务时，忠实客户利益，不为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利益损害客户利益；不为证券投资顾问人员及其利益相关者的利益损害客户利益；不为特定客户利益损害其他客户利益。

(三) 开展投资顾问业务时，在评估客户风险承受能力和服务需求的基础上，向客户提供适当的投资建议服务。

(四) 不代替客户作出投资决策，投资决策由客户作出，投资风险由客户承担。

(五) 以合理的依据向客户提供投资建议，并提示潜在的投资风险。

(六) 向客户提供投资建议、知悉客户作出具体投资决策计划时，不向他人泄露该客户的投资决策计划信息。

(七) 完整、客观、准确地运用有关信息、资料向投资人或客户提供投资分析、预测和建议，不断章取义地引用或篡改有关信息、资料；引用有关信息、资料时，注明出处和著作权人。

(八) 依据证券研究报告作出投资建议时，向客户说明证券研究报告的发布人、发布日期。

(九) 通过广播、电视、网络、报刊等公众媒体进行业务合作时，客观、专业、审慎地对宏观经济、行业状况、证券市场变动情况发表评论意见，为公众投资者提供证券资讯服务，传播证券知识，揭示投资风险，引导理性投资，不出现虚假、不实、误导性信息以及其他违法违规情形。

(十) 加强自我培训，提升职业操守、合规意识和专业服务能力。

本人如违背上述承诺，愿意接受公司解除劳动合同、罚款及追偿的处理，如因本人原因（过失或故意违规操作）给公司造成任何不利影响的，本人愿意承担所有责任。

承诺人（手签）：李劼
2021年3月12日